



# 检测报告

鄂同正检字（2023）第 486 号

报告名称： 华新水泥（大冶）有限公司 K2 窑尾废气检测报告  
委托单位： 华新水泥（大冶）有限公司  
检测类别： 委托检测  
报告日期： 2023 年 3 月 16 日




湖北同正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Hubei Tongzheng Testing Technology Co., Ltd



## 声 明

- 1、检测报告无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无  无效。
- 2、检测报告无三级审核签字无效。
- 3、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 10 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申诉。申诉采用来访、来电、来信、电子邮件方式均可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4、对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本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，仅供参考。
- 6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单位全称：湖北同正检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黄石市杭州西路 176 号

邮 编：435003

电 话：0714-5330625



## 1、基本情况

受华新水泥(大冶)有限公司的委托,我公司于2023年3月1日至2023年3月2日对该公司K2线窑尾排气筒出口废气进行了检测。依据实际检测分析结果,编制了此报告。

## 2、检测内容

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

检测类型	检测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指标	检测频次
有组织废气	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出口	HXFQ230301G101 HXFQ230301G102 HXFQ230301G103	颗粒物、氮氧化物、氨、氟化氢	3次/天

注:检测依据(1)GB/T 16157-1996《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》;

(2)HJ 836-2017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;

(3)HJ/T 397-2007《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》。

## 3、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

表2 检测项目、方法依据及主要仪器一览表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、依据	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、设备名称及编号
有组织废气	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-2017	1.0 mg/m <sup>3</sup>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5689211018
			WRLDN-6300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 LDN20082502
			AUW220D 电子分析天平 D493000374
氮氧化物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-2014	一氧化氮 3 mg/m <sup>3</sup> (以NO <sub>2</sub> 计) 二氧化氮 3 mg/m <sup>3</sup>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5689211018
氨	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-2009	0.25 mg/m <sup>3</sup>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5689211018 MH1200-B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C211161109 UV1900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YK21TS1603020



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、依据	检出限	主要检测仪器、设备名称及编号
有组织废气 氟化氢	固定污染源废气 氟化氢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 HJ 688-2019	0.08 mg/m <sup>3</sup>	YQ3000-D型大流量烟尘(气)测试仪 5689211018 MH1200-B全自动大气采样器 C211161109 883型离子色谱仪 61010-1

#### 4、质量控制措施

- (1) 检测人员经培训合格上岗。
- (2) 所使用仪器、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，且在有效期内使用。
- (3) 分析使用化学试剂均采用合格供应商提供的有效期内合格试剂。
- (4) 废气采样仪器测量前经过校准，并进行气密性检查。
- (5) 样品采用质控样和全程序空白样质量控制。
- (6) 质控样均采用国家认可的有证标样或自行配制的标准溶液，标准溶液均与国家标准物质进行了比对、验证。

#### 5、检测结果

表3 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废气检测结果

管道名称		管道形状	烟道截面积 (m <sup>2</sup> )	排气筒高度 (m)	燃料类型	环保设施		
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 排气筒出口		圆柱	11.3	110	天然气	脱硫+脱硝 +除尘		
采样日期	氧含量 (%)	排气流速 (m/s)	排气含湿量 (%)	排气温度 (°C)	标干排气 流量 (Nm <sup>3</sup> /h)	颗粒物 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颗粒物 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颗粒物 排放速率 (kg/h)
3月1日	11.1	19.9	7.8	83	578479	11.4	12.7	6.59
	11.2	18.8	7.7	82	547848	10.4	11.7	5.70
	11.5	17.8	7.9	82	517402	10.7	12.4	5.54
参考标准	—	—	—	—	—	—	20	—



采样日期	NO <sub>x</sub>	NO <sub>x</sub>	NO <sub>x</sub>	氨	氨	氨	氟化氢	氟化氢	氟化氢
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速率 (kg/h)	实测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折算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排放速率 (kg/h)
3月1日	61	68	35.3	1.15	1.28	0.67	ND	ND	0.02
	52	58	28.5	1.31	1.47	0.72	ND	ND	0.02
	57	66	29.5	1.44	1.67	0.75	ND	ND	0.02
参考标准	—	320	—	—	8	—	—	1	—

- 注：(1) “ND”表示结果未检出或者检测值低于该方法的检出限；  
 (2) 检测结果“ND”时，以二分之一检出限计算其排放速率；  
 (3) 参考标准为GB 4915-2013《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表2中特别排放限值和GB 30485-2013《水泥窑协同处置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》表1中标准。

表4 烟气分析仪校准记录表

名称	气瓶编号	有效期	浓度 (mg/m <sup>3</sup> )	测定值 (mg/m <sup>3</sup> )	范围值 (%)	示值误差 (%)	结果判定
NO	MK02153	2022.8.25~ 2023.8.24	64	64	±5	0	合格
O <sub>2</sub>	HR09135	2022.8.25~ 2023.8.24	9.9%	10.0%	±5	+1.0	合格

注：标气由长沙弘晖气体科技有限公司生产。

表5 废气质控结果

质控		项目	氨	氟化氢
		质控样编号	TZZK2303014401	TZZK2303021201
准确 度	保证值(mg/L)	0.501±0.019	1.83±0.09	
	测定值(mg/L)	0.504	1.87	
	质控结果	合格	合格	



### 现场采样图片



K2线窑尾废气处理设施排气筒

采样时间：2023年3月1日

采样人员：宋子豪 刘颖

采样地点：华新水泥(大冶)有限公司

报告结束



报告编制： 宋子豪

日期： 2023-3-16

审核： 刘颖

日期： 2023.3.16

签发： 宋子豪

日期： 2023.3.16



科学 公正 诚信 及时